校外委員差旅費核銷注意事項：

**住宿費**：檢據覈實報支，上限為**2,000元**；要打統編93504006(國立台東大學)

**交通費**：如搭乘飛機或高鐵須檢附票根或購票證明文件，票根要寄回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國立臺東大學憑證粘貼單 |  |
|  |  |
| 證編號  | 預算科目  | 金額  | 用途及說明  |
| 百萬  | 十萬  | 萬  | 千  | 百  | 十  | 元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論文口試委員差旅費學生：口試日期/時間：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經辦人  | 總務處 | 人事室 | 主計室  | 校長  |
|  |  |  |  |  |

領 款 單

茲領到

國立臺東大學 差旅費 費用

計新台幣　　 仟 佰 拾 元 正

\*具領人： （相關經費已核實報支，簽章負責）

\*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：

職稱：

服務單位：

\*戶籍地址： 縣(市) 鎮(鄉、區) 里 鄰

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

==========(匯款資料請務必填寫清楚，或提供帳戶影本)==========

\*金融機構名稱： 銀行 分行

\*帳 號：

中 華 民 國 112年 月 日